



## 人权理事会

###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21年6月21日至7月9日

议程项目 2 和 3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 年度妇女人权问题全天讨论会

###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

#### 概要

人权理事会根据第 6/30 号决议举行了年度妇女人权问题全天讨论会。这次讨论会分为两个小组：第一个小组侧重“人道主义环境中旨在维护妇女和女童权益的问责”主题，第二个小组讨论了“COVID-19 与妇女权利”主题。



## 一. 导言

1. 2020年7月13日和14日，人权理事会根据第6/30号决议举行了年度妇女人权问题全天讨论会。第一场专题小组讨论会讨论“人道主义环境中旨在维护妇女和女童权益的问责”主题。第二个小组专门讨论“COVID-19与妇女权利”主题。两场专题小组讨论会的网播已存档，可在以下网址查阅：<http://webtv.un.org>。

## 二. 人道主义环境中旨在维护妇女和女童权益的问责

2. 第一场小组讨论会由联合国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和丹麦王妃玛丽宣布开幕，由无国界医生组织获取药物运动执行主任 Tammam Aloudat 主持。小组成员有：刚果民主共和国性暴力幸存者全国网络协调员 Tatiana Mukanire，孟加拉国最高法院辩护人，孟加拉国法律援助和服务信托基金名誉执行主任 Sara Hossain，生殖权利中心全球法律方案高级副总裁 Enid Muthoni Ndiga。

### A. 开幕发言

3. 副高级专员在开幕词中指出，人权理事会曾经讨论过人道主义背景下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孕产妇健康问题以及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问题。她说，小组讨论会将提供一个机会，据以明确这些领域之间的共同点，特别是考虑到妇女和女童的脆弱性。她提到冲突和灾害对妇女和女童，特别是已经遭受多重歧视的妇女和女童的有害影响，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造成了更多困难。副高级专员进一步谈及在这种情况下寻求服务、正义和补救所面临的障碍，包括司法体系的瓦解、腐败、对流离失所者的歧视、担心报复以及通常与基于性别的违法行为相关的污名化等。她指出，在问责机制仍然在起作用的情形中，这些机制往往会对性暴力犯罪进行起诉和惩治，但侵犯人权行为的连续性或造成这些行为的根源却未能消除。考虑从多个角度问责，对于保护和恢复妇女和女童的权利至关重要。这将需要与妇女和女童的需求相适应的法律、政策和程序，还需要采取纠正行动，以处理违法行为造成的后果。

4. 在这方面，副高级专员提到了人权调查，包括人权理事会设立的机构，这些调查和机构是落实个人问责和消除侵犯人权行为的系统性根源的关键步骤。接着，她谈及人权调查在纳入性别观点和重点关注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取得的进展，列举了缅甸、南苏丹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情况。副高级专员随后表示，在处理人道主义背景下的问责问题时，有必要理解侵犯妇女和女童权利行为的连续性。在对犯罪的进行调查和惩治的同时，还应当为幸存者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国家在为法律服务和其他服务提供支持方面承担着主要责任，但此类服务还需要在协调情况下与包括区域和全球机构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在内其他行为者协作。这些行为者须在人道主义应对举措中维护妇女和女童的尊严和权利。副高级专员补充说，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关于将基于性别的暴力纳入人道主义应对举措的主流，以及在抗击 COVID-19 疫情过程中明确和减轻基于性别的暴力风险的指导意见，说明了联合国所做的努力。

5. 玛丽王妃是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亲善大使。她在视频致辞中说,人权是每个人一生享有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她指出,人权不会因为紧急情况的出现而终止,然而紧急情况会增加妇女和女童的权利遭受侵犯的风险。因此,应采取保护措施保护这些权利,提供安全空间,并确保获得生殖健康服务。然后,她呼吁让妇女和女童在政策设计、执行和监测等各阶段都参与决策过程。最后,玛丽王妃敦促所有行为者都将这些问题纳入人道主义方案,尤其是联系 COVID-19 疫情这样做。

## B. 发言概述

6. 主持人 Aloudat 先生介绍了讨论小组,他解释说,紧急情况会扰乱社会生活,并使诸如无国界医生组织等人道主义行为体将重点放在紧急救生行动上。然而,在冲突和紧急情况局势中,这种干预行动已变得不够充分,因为在这些局势中,由于机构崩溃,加上生计、保健服务无保障,社会包容缺失,特定群体丧失权能。他表示,如果忽视这种负面影响或不与受影响人口协商,人道主义行为者就会进一步伤害这些群体,特别是遭受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的妇女和女童。Aloudat 先生强调说,虽然所有人都已经讨论并接受对妇女和女童的责任,但在人道主义行动中,这种责任并没有得到普遍落实,而且在交付产出方面对捐助者的责任往往优先于对受影响人口的责任。在紧急情况期间和之后,让受影响人口参与人道主义方案的规划、执行和评估,将有助于弥补这一空白。他接着指出,在人道主义局势中保护妇女和女童,涉及所有人道主义工作者,包括医生和护士、后勤人员和行政人员,这些人员提供“实际”服务。最后,他强调,保护妇女和女童意味着将责任和决策从援助人员转至地方一级,因为援助人员在地方一级与他们所服务的人直接接触。

7. Mukanire 女士代表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中性暴力受害者和幸存者发言。她说,遭到强奸意味着受害者身心遭受重创,精神崩溃,难以恢复。她接着指出,性暴力会摧残整个人类,破坏其身心和经济状况。她进一步强调,性暴力会对受害者和幸存者产生严重、持久和跨代的影响。Mukanire 女士表示,赔偿是承认对幸存者造成伤害的一种途径,有助于受害者康复,减轻其痛苦。她说,国家承担着主要责任,须为民众提供保护,并确保每个幸存者不再次受害;同时强调需要根据受害者和幸存者的需求做出决定和采取干预行动。Mukanire 女士最后提出了一些建议:协商以及让幸存者直接参与所有与冲突期间和之后的性暴力有关的政策的设计和执行至关重要,这种协商和参与可包括让幸存者和专家参加维持和平特派团,以及与当地幸存者网络的合作。为受害者和幸存者重返社会提供全面护理和支持也很关键。最后,她建议向诺贝尔和平奖共同获得者丹尼斯·穆奎格和纳迪亚·穆拉德发起的全球幸存者基金提供支持。

8. Hossain 女士提醒与会者,小组讨论会是在发生 COVID-19 疫情这样一个特殊时刻举行的。她讨论了现代技术在有助于推进问责方面的重要性,因为现代技术可以这改变生活,便利人们获得基本服务和诉诸司法。她指出,由于限制性的国家政策或家庭控制,妇女和女童仍然无法利用数字设备和互联网。这转而又使其无法获得信息、建议和援助,也无法获得服务或补救。然而,在可能的情形中,技术加上知识已使妇女能够寻求服务,记录其经历并提出其需求。Hossain 女士接着得出结论认为,获得技术与实现权利密切相关,而这些权利对于在人道主义环境中旨在维护妇女和女童权益的问责至关重要。

9. 关于问责机制的作用，Hossain 女士谈及了记录妇女和女童经历的交叉形式的侵犯人权行为方面的良好做法。她提到缅甸问题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在动员各方提供支持，以加强实地对妇女和女童的保护方面的工作。她建议人权理事会借鉴这一经验，与其他调查机构合作。理事会应当要求对所有侵犯人权行为造成的性别影响，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进行分析。侯赛因女士还建议让专题专家和专业支助人员——如具有妇女权利和精神健康方面的经验的口译员——参与此类机构的工作，以便为参与调查的妇女和女童提供支助。由于通过国际司法追究责任的前景仍不明朗，特别是在人道主义背景下，她建议把重点放在增强妇女权能上。这需要为妇女提供能够表达关切的安全的空间，使其能够获得咨询服务和心理健康支持。她谈及了实现这种赋权的方式：(a) 获得教育、培训和就业的机会，这将增加生活选择，减少暴力风险；(b) 与当地妇女组织建立伙伴关系，以相互支持和落实法定权利；(c) 在家庭和社区内提供司法服务，包括以在线和离线方式以及通过热线、虚拟法庭、社区广播和社交媒体提供司法服务；(d) 获得社会保障和安全住房，受到保护免遭报复。最后，她表示，国籍、族裔、宗教、性取向或其他状况，如残疾等，不应成为妇女和女童在人道主义环境中在享受人权方面遭受歧视的因素。

10. Muthoni Ndiga 女士对人权理事会在实行问责，维护人道主义环境中妇女和女童权益问题上所做的工作表示欢迎。她提到了在需要建立人道主义和发展之间的联系这一点上的全球共识，同时强调人权在确保问责方面占据核心地位。在关于处理人道主义环境中的问责问题的理由，她指出，在发生紧急情况时期，对妇女的歧视变得更为严重和难以消除；妇女的人权往往被忽视，而这会使发生违法行为的可能性上升。Muthoni Ndiga 女士举例说明她的观点，她指出，由于卫生基础设施崩溃，妇女在获得某些服务方面遇到困难，妇女面临不安全和限制性环境，妇女缺乏信息，在寻求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时担心遭到羞辱。她还表示，法治薄弱和担心报复对寻求正义和法律补救构成障碍。

11. Muthoni Ndiga 女士强调，过渡时期司法机制需要采取更广泛的基于性别的做法。这意味着突显强迫怀孕和强迫堕胎等生殖暴力问题，因为处理这些问题对持久和平努力至关重要。她提到她的组织在哥伦比亚开展的这方面的工作。她在评论人权机制的工作时指出，有效的问责机制除了追究刑事责任以外，还意味着妇女和女童的充分、平等、有效和有意义的参与。这将包括受害者和幸存者不受歧视地获得补救。她敦促人权理事会以安全理事会在妇女与和平和安全议程上的工作为基础，将获得属于一种康复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权利纳入其中。Muthoni Ndiga 女士建议人权理事会继续开展并扩大关于这一专题的工作，包括通过一项决议。她还呼吁捐助者援助政策和方案优先考虑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信息和服务，并呼吁为妇女领导的在应对措施的最前沿开展活动的组织提供灵活和可预测的资金。

### C. 国家代表和观察员的发言

12. 在互动对话过程中，一些发言者谈到了性别不平等，这种不平等使妇女和女童在人道主义危机时期遭受更多的侵犯人权行为的侵害。这一点加上违法行为未能得到充分举报，使得救生服务变得复杂，获得补救的机会有限。几位发言者表示，他们感到遗憾的是，虽然联合国成立已有 75 年，《北京宣言》发表已有 25 年，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和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已有 20 年，

但此种暴力仍然难以消除。另一些发言者指出，缺乏数据，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范围了解不够，以及缺乏适当的应对措施等问题，对在这种情况下实现性别平等和发挥妇女的能动作用构成主要障碍。发言者一致认为，COVID-19 加剧了暴力的影响。他们还指出，已经面临其他正在发生的人道主义危机的人遭受的疫情的不利影响尤甚，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现象增加就说明了这一点。

13. 几位发言者指出，由于多种原因，妇女和女童几乎无法寻求公道和诉诸司法。这些原因有：支持系统瓦解，机构崩溃，以及与性暴力相关的污名等。发言者一致认为，追究行为人的责任需要即刻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解决办法，还需采取此种长期的解决办法。其他发言者表示，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二十周年，是一次反思各国在紧急情况下实现妇女人权的义务的机会。发言者强调，国家在向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提供法律服务和其他服务方面发挥着主要作用，但他们同时指出，包括民间社会、人权维护者、司法行为者和卫生工作者在内的国家行为者发挥着关键作用，因此需要更好地协调这些行为者的干预行动。

14. 关于实行问责，在人道主义环境中维护妇女和女童权益的规范框架，发言者提到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的妇女与和平和安全议程。发言者指出，安全理事会第 2467(2019)号决议有助于提倡采取以幸存者为中心的做法，也有助于加强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问责。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强调，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的政治、社会和经济权能对于预防和应对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性暴力至关重要。该决议强调，妇女和女童的安全和赋权对于使她们能够有意义地参与和平进程、预防冲突和重建非常重要，因此，妇女的保护和参与这两者密不可分，相辅相成。

15. 发言者在讨论中还指出，人道主义背景下的问责要靠所有利益攸关方，而不仅仅是依靠性别问题专家。发言者认为，至关重要的是，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幸存者能够切实诉诸司法，行为人被追究责任，包括为此采取长期干预措施，这对于满足幸存者的需求至关重要。一些发言者一致认为，赔偿和补救必须具有变革性的，并力图改变而不是加强先前存在的一贯实行歧视的状态及结构性和交叉性不平等，而这种歧视及结构性和交叉性不平等是妇女和女童遭受暴力侵害的原因。其他发言者呼吁提倡采取以幸存者为中心的综合方针处理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并呼吁确保采用能够转变性别观念的正式和非正式问责程序。

16. 实行基于权利的问责，在人道主义环境中维护妇女和女童的权益，需要采取多种形式包括以参与和透明方式进行监测、审查和监督。这种问责将妇女和女童置于所有干预行动的中心位置，并使她们能够为人权遭到侵犯而获得有效的补救。关于这一点，一些利益攸关方建议拓宽思路，除了法定程序以外还考虑采用参与性进程，据以使公民和幸存者能够追究服务提供者和机构的责任。发言者还讨论了以下问题：将妇女的经验、观点和领导力置于人道主义行动的核心位置，如何对于在制定政策和方案时满足妇女的具体需求至关重要。投资于增强妇女权能对于实现这些目标至关重要，包括有必要为此向她们提供足够的知识和资源，以加强她们的能力，使她们能够成为变革的推动者和领导者。发言者最后表示，在处理侵犯妇女和女童人权的行为过程中，妇女组织在回应和代表不同观点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发言者得出结论认为，应设法加强妇女的能力，提高妇女在国家灾害规划和应对方案中的作用，包括联系 COVID-19 这样做。

17. 一些发言者指出，适合受益者需要的一整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信息和服务对于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的经济、社会和政治权能至关重要。其他人一致认为，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对受害者和幸存者的康复和赔偿来说也十分关键。一些发言者感到遗憾的是，尽管少女因其年龄而有特定的需求，但在人道主义情形中往往缺乏关于少女的数据。他们提到了有助于填补这一空白的措施，即根据需要开发新工具或改造现有工具，以及协调人道主义行为者之间的工作。发言者建议让女童参与影响到其生活的行动，包括人道主义需求评估，应对计划和政策等。他们还建议优先落实资金，以便处理女童面临的完全不同的违法行为，即基于性别的暴力，开展教育，并采取儿童保护措施。

18. 发言者表示，提供资金，如设立妇女团结基金，是实行问责，在人道主义环境中维护妇女和女童的权益的必要条件。发言者提到了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基金“La Francophonie avec elles”，该基金设立于2020年7月，目的是调动人力资源和资金，为由于COVID-19疫情产生的社会经济后果而受到影响的妇女及其家庭提供支助。

#### D. 小组成员的答复和总结发言

19. 主持人强调指出，即使在能够获取服务的情况下，妇女也经常面临结构性障碍和实际障碍，尽管不同表现形式的基于性别的暴力普遍存在。他还说，COVID-19疫情已经影响到已经生活在恶劣条件下的个人和群体，因而，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必须在提高妇女在应对计划中的代表性以及妇女获得信息、服务和赔偿方面做好充分的应急准备。

20. 在回答关于在实地实施项目所面临的挑战的问题时，Mukanire女士就不安全如何致使幸存者和受害者在获得医疗保健等服务方面受到限制，作了叙述。她还强调，需要让幸存者参与从设计到交付和评估等所有阶段的人道主义方案工作，以满足幸存者的需求。并非应当只是为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幸存者实施项目，而是还应为各类受害者和利益攸关方实施项目。

21. 在谈及围绕幸存者进行的干预行动这一问题时，Hossain女士指出，必须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包括为此加强与一线服务机构、地方行为者、民间社会和政府机构的合作。在这方面，与卫生工作者、司法行为者和律师助理的合作已成为在人道主义背景下打击性别暴力的一种有希望的做法。她重申，需要让妇女参与所有与性暴力有关的方案和决策过程。她还就所有利益攸关方如何根据任务应对这一严重犯罪作了解释，因此所有人道主义行为者都需要继续处理这一问题，特别是在COVID-19疫情的背景下。最后，她建议采取细致入微的做法，培养少女的领导才能和能动作用，包括承认她们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权利，并在与民间社会和国家机构协调的前提下执行现行法律。她还建议在人权框架内确保提供法律援助及诉诸正式和非正式司法系统。

22. 针对与会者的评论，Muthoni Ndiga女士提出了三点看法。关于加强妇女的参与，她说，有必要提供论坛和机会，使妇女和女童并不只是让成为受益者，而是让她们参与确定她们面临的问题，了解侵权行为的背景。可以成立一些机构，以培养妇女的能动作用，并使其有机会做以前无法做到的事情：例如，在乌干达北部，由于成立了一些提供保健服务的机构，妇女得以对服务的提供进行评分，并就如何改进服务发表看法。关于加强问责的问题，她解释说，参与人道主义应

急行动的人应该寻找变革的机会，例如将救生服务与制定问责措施相结合，同时修改法律，在教育、避孕和信息等方面确立新的结构和服务。最后，她说，问责耗费时日，因此应与服务的日常提供相结合。

23. 主持人在总结发言中重申，在讨论实施问责，处理侵犯妇女和女童的权的行为时，需要进一步讨论将人权与人道主义问题联系在一起的问题。

### 三. COVID-19 与妇女权利

#### A. 开幕发言

24.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专题活动、特别程序和发展权司司长宣布第二次小组讨论会开幕。西班牙外交、欧洲联盟和合作大臣 Arancha González Laya 发表了主旨演讲。小组成员有：女权主义者争取和平权利和正义中心的创始人、内罗毕基贝拉非正式定居点女权主义活动家 Editar Adhiambo Ochieng；人口基金执行主任 Natalia Kanem；新德里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大学经济学教授 Jayati Ghosh；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执行主任 Phumzile Mlambo-Ngcuka，执行主任 Åsa Regnér。Ghosh 女士和 Mlambo-Ngcuka 女士只能参加第一轮发言，Regner 女士接替 Mlambo-Ngcuka 女士参加了第二轮发言。

25. 人权高专办专题活动、特别程序和发展权司司长在开幕辞中表示，COVID-19 疫情对社会的影响不均衡，妇女和女童因先前存在的不平等而面临更高的风险。具体而言，随着疫情的出现，基于性别的暴力现象明显增加，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可能减少并变得难以获取，而且由于学校关闭，女童在童婚、意外怀孕和遭受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方面面临的风险加大。由于获得资源的机会有限，就业不稳定以及妇女和女童集中在非正规部门，经济危机对妇女和女童产生的影响尤为严重。此外，在多数 COVID-19 国家抗疫领导团队中，妇女的代表性不足，因而妇女更加远离决策层。面临交叉形式歧视者，如贫困妇女和女童或具有非正常移民身份者，因疫情而遭受最严重的影响。

26. 司长指出，面对一场前所未有的危机，需要采取前所未有的应对措施，性别平等将是一个重要因素。她提到了在推进性别平等的同时更好地重建的现有战略，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北京行动纲要》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需要全面加快这些战略的实施。此外，她强调指出，COVID-19 也带来了机遇，应当抓住机遇，改造社会。例如，她提到某些国家设法重点处理基于性别的暴力现象，并扩大获取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和用品的机会。重视和重新分配无偿照料工作的必要性变得显而易见。此外，在许多由妇女负责的地方，采取了更为有效的抗疫措施，这证明了妇女的领导力量。

27. 司长重申，只有通过团结一致、协调和多边主义，并在妇女和女童的平等参与下，才能克服危机。女权运动、基层妇女组织和妇女人权维护者的工作需要得到更多支持，就监测疫情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和提供基本服务而言，这三者处在这些工作的最前列。同样，应采取果断行动预防和应对基于性别的暴力现象。在这方面，她提到，已有 146 个会员国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实现家庭和和睦的呼吁。此外，秘书长强调，处理性别不平等问题的至关重要；在秘书长最近发起的人权行

动呼吁和秘书长在关于 COVID-19 疫情的政策简报和指导意见中，他也强调了这一点。这一呼吁以及这些政策简报和指导意见再次表明，联合国致力于在疫情期间和整个复苏阶段推动实现妇女人权。最后，司长报告说，人权高专办就如何在危机期间保护妇女权利制定了指南。司长表示，人权高专办一直在支持并将继续支持会员国、民间社会组织和人权维护者采取抗疫举措。

28. 西班牙外交、欧洲联盟和合作大臣首先强调多边主义的重要性，认为这是实现共同目标的最佳办法，也是防范共同威胁的唯一选择，在 COVID-19 疫情背景下尤其如此。妇女和女童受疫情的影响尤其严重。妇女占一线卫生工作者的 70%，承担着大部分护理工作，而且妇女大多集中在非正规劳动力市场。她还指出，疫情期间，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很多，而且妇女和女童是首先因基本服务(如保健和教育)的提供遇到困难而受到影响的群体之一。

29. 大臣指出，西班牙一直致力于采取协调、高效的应对措施，确保实现以人权为中心的可持续和变革性的复苏。首先，妇女应切实参与所有抗疫行动规划和决策，应向妇女组织和妇女人权维护者提供支持，以保证妇女和女童获得基本服务。此外，她表示，必须坚决、毫不含糊地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现象，具体做法是：宣布保护服务为基本服务，收集分类和透明的数据，并加强预防服务、求助热线和获得可靠信息的途径。此外，抗疫和复苏应尤其关注对妇女的影响，同时考虑到承认无偿照料工作，缩小男女薪酬差距及真正落实经济赋权。最后，为执行有效的政策，需要更多、更好的数据。

30. 大臣强调，西班牙正在联合国、区域组织内以及作为世代平等论坛的一部分推动采取具体举措。她重申，她相信与人权理事会、其特别程序和人权条约机构等机制的国际合作与协作，这种合作和协作有助于学习各国不同的做法和成功的政策，包括“更好地重建的做法和政策”。

## B. 发言概述

31. Ochieng 女士首先强调，疫情对非正规住区的妇女和女童产生了严重影响，尤其是考虑到包括家庭暴力在内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不断增加。在内罗毕最大的非正式定居点基贝拉，女权主义者争取和平权利和正义中心一直在设法为妇女提供安全的空间，让她们畅所欲言，并支持她们向当局举报。该组织还一直致力于支持妇女和女童接受适当的保健、心理护理和体面的教育。她表示，强奸和性暴力导致少女意外怀孕和“强迫”怀孕增加，由于围绕这一主题存在的禁忌以及对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缺乏认识，这将导致更多女童辍学或寻求不安全堕胎。同样，她指出，妇女在她们的社区是养家糊口的人，失业和经济拮据，加上身体限制，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她们遭受家庭暴力侵害的风险。最后，Ochieng 女士表示，她的组织设法为曾经遭受基于性别的暴力侵害的妇女和女童创造安全空间，让她们讲述自己的经历，帮助她们向主管机构报告暴力行为，将暴力幸存者与健康和心理支持联系起来，提供服务，并提高对 COVID-19 疫情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的影响的认识。

32. Kanem 女士说，在疫情期间，在包括杀害妇女在内的基于性别的暴力现象惊人增加的背景下，需要紧急大力支持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她敦促所有国家都加入秘书长关于实现家庭和睦的呼吁。她提到了怀孕妇女在疫情期间面临的诸多问题，例如，由于公共交通中断，妇女无法及时获得产科护理。她举了

一个例子：一位年轻土著妇女经历了两天危及生命的分娩，之后社区成员只得用吊床将她运送到一个偏远的诊所。她还指出，由于担心会感染 COVID-19，失去收入以及孕产妇定期保健服务缺乏，包括抽调助产士从事 COVID-19 防治工作，孕妇可能会推迟或放弃产前护理。她说，人口基金一直在向助产士等女性保健工作者提供个人防护设备，她们往往在没有这种设备的情况下工作。人口基金还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和装有肥皂和经期用品的卫生包，包括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妇女和女童提供此种服务和用品。Kanem 女士重申，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及干预措施至关重要，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应成为任何抗疫计划和实现《2030 年议程目标》的组成部分。人口基金一直在研究老年妇女、土著妇女和女童以及非洲裔妇女的独特脆弱性。她强调，高质量的人口数据对于确定弱势人士和遭受多种交叉形式歧视人士来说至关重要，分类数据使政府能够规划和优先提供服务。最后，她提到了人口基金在弄清弱势人群和 COVID-19 高危人群状况方面开展的工作，并强调了人口基金向所有人开放的世界人口数据系统的价值。

33. Ghosh 女士谈及了疫情对从事工作——无论是从事正规或非正式部门或自营职业有偿工作，还是从事家庭和社区中的无偿工作——的妇女产生的影响。这场危机强化了关系不平等和权力结构，对妇女生计的影响大于对男子生计的影响。由于先前存在的不平等和脆弱性，妇女更有可能失去工作，面临收入减少，或者因为照顾子女和其他家庭责任而不得不开离劳动力队伍。她解释说，妇女受到的影响过大的一个关键原因是，妇女更有可能成为得不到法律或社会保护的非正式工人。虽然 104 个国家的所有卫生工作者中，有三分之二以上是妇女，但由于妇女多数从事护士和助产士等低收入职业，她们的收入比男子低 28%。她们还更容易受到感染。Ghosh 女士谈及了移民护理工作者(其中绝大多数为妇女)面临的障碍，以及新出现的粮食危机对妇女和女童造成的过大的影响。她表示，面对这些复杂而又关乎生存的挑战，需要大胆而富有远见的领导和国际主义精神，即需要实行全球新政。全球新政需要以大幅增加公共支出为基础的经济复苏、监管和再分配为主要内容。全球新政应着眼于应对气候变化和保护环境；应包括强调护理经济；并应侧重处理和减少不平等。Ghosh 女士最后表示，尽管具有挑战性，但这并不是一个无法实现的议程。应对看似不可能客服的挑战的全球政治意愿以往曾经有过，现在是人类立下类似甚至更大的雄心的时候了。

34. Mlambo-Ngcuka 女士在介绍中重申，全世界妇女在政治领导方面仍然面临障碍。此外，她指出，在媒体关于 COVID-19 话题的引述中，男女被引述的比率为 3:1。与此同时，女性领导人因其采取的抗疫举措而受到称赞，她们通过透明、公众参与和基于科学的决策，使曲线趋缓并确立了新的领导标准。她们承认心存忧虑，做出艰难的决定，现在成为应对危机的榜样，激励着未来几代女性。她强调，鉴于疫情导致性别不平等加剧，妇女在抗疫行动中的领导作用尤为重要。她谈及了疫情造成的主要影响：基于性别的暴力上升；诉诸司法受到损害；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减少；获取信息面临障碍；无偿照料负担加重；女童由于失学，童婚、切割女性生殖器官、意外怀孕，以及艾滋病毒感染的风险增大等。Mlambo-Ngcuka 女士重申，各国政府有责任将妇女置于抗疫行动的前沿和中心，具体做法是：确保性别平衡；制定执行性别问题主流化应对和复苏计划及预算；让性别问题专家和妇女组织参与应对规划制定、规划实施和监测；使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并评估性别反应。她最后表示，妇女在立法、政策和预算决策过程等所有阶段参与都至关重要，这可能需要临时特别措施。

### C. 国家代表和观察员的发言

35. 在对话过程中，发言者重申了疫情对妇女和女童的多方面负面影响，如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发生率增加，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护理及权利受到限制，辍学以及贫困妇女或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妇女等已经被边缘化的妇女更加脆弱。COVID-19 疫情加剧了现有的性别不平等，妇女和女童在承担无偿照料和非正规工作方面首当其冲，获得社会保护的机会较少。发言者强调，获得性保健和生殖保健的机会减少，正在导致孕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少女怀孕率、艾滋病毒感染率和性传播疾病发生率上升。几位发言者特别强调，堕胎应被视为基本保健，在疫情期间仍可获得，不应把这场危机作为有意识地限制获得基本服务的借口。在这方面，发言者问，可以采取何种行动，以便确保更好地获取关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的信息，保障妇女的社会经济权利，并鼓励会员国交流关于预防和减少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有效措施的证据。

36. 发言者承认，当前的疫情和危机应对表明了保护和促进妇女和女童人权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此外，审查疫情造成的性别和交叉后果固然重要，但这还不够；为了实现真正和持久的变革，批判性地揭露和纠正不平等的结构性原因应该是一个优先事项。发言者表示，与其他危机一样，未能有效处理疫情也与不平等和排斥制度的根深蒂固的结构性驱动因素有关。他们指出，应该把这次危机作为一次机会，处理长期存在的系统性性别不平等。某些发言者重申，需要彻底改变方法和行动，从女权主义和交叉的角度确保妇女的人权。其他发言者强调，问题已经明确，已经收集了更多的数据，新技术的使用已被证明是促进进步的关键。因此，他们请小组就妇女如何从当前的势头中获得最大利益，以及就加强努力消除根深蒂固的歧视态度和性别成见和做法、实现性别平等和人人享有可持续未来的关键行动，提出更多建议。

37. 发言者一致认为，应采取具有包容性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做法应对疫情及其后果，并强调必须处理性别不平等。他们解释说，性别平等和妇女平等参与决策本身不仅是一个重要目标，而且还是建设公正和公平社会以及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和可持续性目标的关键先决条件。确保妇女参与劳动力市场，承认、减少和重新分配无偿照料工作，将使经济从疫情中切实复苏，并为更加公平和可持续的增长创造条件。发言者还呼吁广泛支持秘书长关于人权行动、家庭和睦以及在疫情期间团结一致和联合行动的呼吁。妇女参与劳动力市场，为家庭提供新服务和提倡让女性发挥领导作用，必须成为复苏计划的优先事项，要在妇女充分参与和平等参与决策的情况下制定复苏计划。继续收集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数据对于促进分析和研究非常重要，并将有助于更好地理解、监测和评估政策干预的有效性。发言者强调，所有分析以及采取的措施和行动都应具有包容性，对性别和年龄问题有敏感认识，并应减少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风险。他们问，可通过哪些有效途径动员新行动者；各国如何能够更为切实有效地将性别观点纳入抗疫举措。

### D. 小组成员的答复和总结发言

38. Ochieng 女士在总结发言中强调，妇女之所以遭受暴力侵害，是因为她们被制度遗忘，政策没有得到执行。在基贝拉定居点，从《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非洲妇女权利的议定书》（《马普托议定书》）中的堕胎权、《消除对妇女一

切形式歧视公约》中规定的不受歧视和免受暴力侵害的权利以及关于贫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 来看，人权义务显然没有得到落实。她鼓励国际社会团结一致，共同努力，通过执行现有政策和制定保护妇女的新政策，确保没有任何妇女掉队，所有人都能平等地获得权利。她最后强调，暴力不应成为妇女的日常现实，她们也不应陷入贫困境地，无论其年龄、肤色、性取向、性别认同或残疾如何。

39. Kanem 女士表示，权利义务在所有情况下都仍然与妇女相关，并强调，应尊重陷入人道主义局势的妇女的全部人权，包括与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信息和服务有关的人权。她强调，问责应超越法律保护，以促进妇女和女童积极参与人道主义准备和应对以及监测救生服务的提供。应当实现零性别暴力、零有害做法、零未满足的计划生育、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服务需求以及零分娩死亡。她重申，联合国和会员国可以帮助减轻负面的社会经济影响，满足需求和建设复原力。应当让私营部门等新的行为者参与，以打破沉默，消除在一些阻碍妇女参与经济复苏进程的问题上的污名。她强调，需要更好的综合服务，包括庇护所和咨询，以及提高警察部门和司法系统对基于性别的暴力的认识。她敦促会员国加入秘书长关于实现家庭和睦的承诺，并采取具有强烈的性别平等必要性的合作做法，以便更好地重建。

40. Regnér 女士重申，COVID-19 疫情加剧了原有的不平等，暴露了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的弱点，这些弱点放大了危机对妇女和女童的负面影响。妇女和女童发现自己处于矛盾之中：一方面，她们从事基本工作，实际上挽救了他人的生命；另一方面，这些工作报酬过低，价值被低估。她强调，需要优先考虑让妇女和女童充分参与公共生活和决策，因为有证据表明，将妇女排除在决策之外的政策有效性差，甚至对个人和社会有害。决策需要妇女，因为她们实际上会改变议程，加强社会权利和包容性。她最后重申，虽然疫情是一场悲剧，但它也带来机遇，应当抓住这一机遇，以便巩固妇女权利和赋权，改变长期以来对妇女和女童有害的叙事和逻辑思维，并利用危机创造一个更美好的世界。